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师函〔2023〕9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培训项目承训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职业教育教师培训基地，高等学校，企业实践基地等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1〕6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实施2023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落实国家级省级培训任务的通知》（苏教师函〔2023〕3号）等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现就申报2023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培训项目承训基地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设置

（一）教师培训项目

1. 高职：合计7大类17小类121个项目，计划培训教师6295人，其中国家级培训1635人、省级培训4660人。

2. 中职：合计8大类19小类151个项目，计划培训教师6894人，其中国家级培训1814人、省级培训5080人。

以上培训项目、类别、计划人数等详见附件1。

（二）教师团队（个人）培养项目

- 1.江苏省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团队培育单位 31 个。
- 2.产业导师特聘奖补 500 人（高职 300 人、中职 200 人）。
- 3.骨干教师访学研修 280 人，其中个人访学 190 人（高职 70 人、中职 120 人）、团队访学 30 个（高职 10 个、中职 20 个，每个团队 3 人）。
- 4.教师定向企业实践 230 人（高职 80 人、中职 150 人）。

以上培养项目选培人员或奖补对象由省内职业院校按既定名单（团队培育单位）或分配名额组织实施或遴选报送，另文通知。

二、总体要求

（一）供需匹配。项目申报及实施应基于真实的需求调研和分析，承训基地应充分了解送培学校、参培学员的培训需求，组织针对性培训课程和内容，合理安排培训时间或时段，创新培训模式与方法，确保培训有效支持教师能力提升和专业化发展。

（二）产教融合。遵循职业教育教学规律和教师专业成长规律，承训基地项目申报与实施原则上均采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方式，重点项目、品牌项目以“牵头单位+核心成员”模式组建培训共同体，核心成员中必须有企业成员，满足教师企业实地培训、跟岗实践等要求，强化教师职业素养及实践能力培养。

（三）质量至上。坚持以服务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择优遴选承训基地，优化学员选派方式。承训基地须严格执行培

训任务和计划，完善实施方案，规范过程管理和经费使用，强化质量监督，切实提高培训质量和成效。

（四）模式创新。针对工学矛盾突出、疫情常态化等情况，承训基地要建立健全培训管理服务系统，统筹利用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等数字化课程教学资源，推进线上与线下相结合、集中与分散相结合、培训与考核相结合，分步骤分阶段实施的培训模式，形成资源更丰富、参训更便捷、管理更精准的培训工作体系。

三、申报单位范围与资质

2023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的承训基地，原则上应为全国重点建设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基地或江苏省内优质省级基地、省级及以上“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省级及以上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学术和科研机构、高水平大学、具有突出业绩和培训资质的省级行业协会等。本省设区市及以上教育系统教科科研机构或教师发展中心、办学特色或业绩突出的现代化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可申报中职教师省级培训项目或省市协同特色培训项目。其中：

专业(学科)类培训项目的申请主体应具有开办相应专业(学科)教育的基础，并有专门的培训师资队伍及突出的专业(学科)建设成果。

企业基地或申请主体单位的合作企业一般应为国家级、省级

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其他行业代表性强、覆盖专业面广、岗位群和产业链齐全，具有专门的职工培训机构、能够提供实践岗位和指导教师（师傅），具备教师实践必需的食宿等生活保障的产教融合型企业。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系统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申报。

四、项目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数量

为确保培训质量，项目申报实行限额制，中职或高职项目同一法人单位可申报数量均为：国家级基地原则上不超过10个项目，优质省级基地不超过8个项目，有2年以上同类或类似项目承训经验的其他基地申报不超过5个项目，首次申报省级及以上培训的基地不超过3个项目。分班实施的项目，每班均作为独立项目计数。

（二）项目申报材料

1.中、高职项目分别填表、分别申报。申报单位对照培训项目表（附件1）和项目分类说明（附件2），按所申报项目类别和代码的先后次序逐项填写《项目申报书》（附件3）。

2.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三份）及必要的佐证材料（每项目限30页面以内，一式一份）和《申报项目汇总表》（附件4，一份）以及相应的电子版（Word和PDF两种格式、以单位全称+项目代

码命名，提供U盘)，按高职、中职两类分别装袋，封面贴纸注明：申报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与代码（申报项目1个以上可罗列）、单位地址、联系人和电话等，封口处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3.申报材料电子版分别发至江苏省高职、中职教师培训中心邮箱。

（三）材料提交时间与地点

1.申报材料截止时间：2023年5月22日17:00。

2.申报材料报送地点：

高职项目：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中吴大道1801号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联系人：周老师，电话：0519-86953688、0519-86953680。

电子邮箱：spzxxmk@163.com。

邮政编码：213001。

中职项目：南京市北京西路77号教科研大楼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联系人：陶老师、徐老师，电话：025-83758324、025-83758123。

电子邮箱：jszzspzx@163.com。

邮政编码：210013。

附件：1.2023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培训项目表

- 2.培训项目分类说明
- 3.项目申报书
- 4.申报项目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

2023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培训项目分类说明

一、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项目

（一）骨干教师“三教”改革专题研修项目

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研修（2023GZGP01-2023GZGP03）。面向高职院校专业骨干教师，采取集中培训、岗位辅导等形式开展为期不少于 4 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 4 周（160 学时），分两个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课程思政实施、人才培养方案和教案编写与实施、新型活页式与工作手册式教材编写与使用、模块化教学模式研究与实施、实训实习教学组织与实施、教学诊断与改进的实施、教学质量评价等，要求各阶段主题、任务明确，考核落实到位。项目结束后，按要求提供学员学习的显性化成果。共 3 个项目，计划培训 120 人。

2.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研修（2023GZGP04-2023GZGP07）。面向高职院校骨干教师，采取集中培训、项目实操等形式开展为期不少于 6 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 2 周（80 学时），可分阶段进行。研修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信息化制度标准及应用、信息化教学改革、数字化教学资源开发制作与应用、在线教学组织实施和平台使用、混合式教学组织实施、VR、AR、MR、AI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教学管理信息化应用，要求各阶段主题、任务明确，考核落实到位。项目结束后，按要求提供学员学

习的显性化成果。共 4 个项目，计划培训 160 人。

3.1+X 证书种子教师能力提升研修（2023GZGP08）。面向 1+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的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采取联合研发、合作培训、岗位实践等形式开展为期不少于 2 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 4 周（160 学时），分两个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职业（专业）技能，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专业教学标准与人才培养方案改革，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与专业课程融合，模块化教学方式方法，职业技能等级考核与培养课程考核评价等，引导教师探索 X 证书与相关专业课程教学的融合模式，全面落实“育训结合”，要求各阶段主题、任务明确，考核落实到位。项目结束后，按要求提供学员学习的显性化成果。共 1 个项目，计划培训 30 人。

4.公共基础课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研修（2023GZGP09-2023GZGP10）。面向高职院校思想政治、英语、信息技术等公共基础课教师，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研修、专题研修和德育研学等形式，开展为期不少于 4 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 2 周（80 学时）。内容主要包括课程思政、课程建设及资源开发，教学方法与评价方式改革，教学能力提升；教案、教学案例开发设计等。共 2 个项目，计划培训 80 人。

5.访学研修（2023GZGP11-2023GZGP12）。面向高职院校骨干教师或专业带头人，采取结对学习、联合教研、专项指导、顶岗研修等方式，开展为期 1 年的访学研修。内容主要包括人才培养方案研制、专业（群）升级与数字化改造、课程开发与建设、名师工作室建设、教学能力大赛、技能大赛、教科研方法，以及新技术技能的开发与应用、传统（民族）技艺传承、实习实训资源开发等。共 2 个项目，个人访学计划 70 人、团队访学计划 10 个。

（二）名师名校长培育高级研修项目

6.名校长（书记）培育高级研修（2023GZGP13）。面向高职院校新任校长（书记）为主的校级领导，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通过集中培训、跟岗研修、考察交流、在线研讨、返岗实践等方式，开展为期不少于6个月的教育领导力与治理能力提升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2周（80学时），可分阶段进行。共1个项目，计划培训25人。

7.名师名匠及“双师型”团队研修（2023GZGP14-2023GZGP25）。面向江苏省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双师型”名师工作室和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领军人和骨干成员，采取定期团队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开展为期不少于6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2周（80学时），可分阶段进行。研修内容主要包括模块化课程建设与组织实施、教学资源研发、教学能力和教科研能力提升或技术技能传承、积累与开发应用、传统（民族）技艺传承、实习实训资源开发、创新创业教育经验交流等。共12个项目，计划培训630人。

8.培训者团队培育项目（2023GZGP26）。面向承担高职教师培训任务的管理人员和专兼职培训者，采取集中面授、网络研修、课题研究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期不少于2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面授累计不少于2周（80学时），内容包括培训基地建设、需求分析方法、模块化培训课程设计、绩效考核评估等。共1个项目，计划培训40人。

9.“双师型”教师团队建设项目（2023GZGP27-2023GZGP28）。面向江苏省“双师型”名师工作室培育单位、江苏省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培育单位。围绕团队共同愿景与建设方案、攻关项目与预期成果、团队

组织与协作机制、建设保障与特色优势等进行答辩，通过后予以立项。共 2 个项目，培育单位计划立项 31 个。

（三）校企双向交流

10.教师定向企业实践（2023GZGP29-2023GZG31）。组织高职院校青年教师到国家级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开展产学研训一体化岗位实践，采用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顶岗、参与研发项目、兼职任职等方式，开展累计不少于 8 周（320 学时）的企业跟岗实践。内容主要包括了解产业发展趋势，企业的生产组织方式、工艺流程等基本情况，熟悉企业相关岗位职责、操作规范、技能要求、用人标准、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学习所教专业在生产实践中应用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新标准等。项目结束后，按要求提供学员学习的显性化成果。共 3 个项目，计划培训 120 人。

11.产业导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2023GZGP33）。面向高职院校产业导师开展为期 2 周（80 学时）的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理论、专业教学法、信息技术应用等，支持产业导师参与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开发、校本研修、产学研合作等。共 1 个项目，计划培训 30 人。

（四）创新项目

12.新教师岗前综合能力提升分阶段培训（2023GZG34-2023GZGP39）。组织高等职业院校新入职教师到具有教师教育背景的省内高校、高职院校和企业，分阶段、有侧重、系统化集中学习，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理论、职业教育教学方法、职业实践知识和能力、职业道德规范等。其中，高职院校新教师的教师教育阶段培训 4 周（160 学时），

跟岗实践阶段培训 4 周（160 学时），企业实践阶段培训 2 周（80 学时），“启航杯”教学竞赛 3 天（24 学时）。共 6 个项目，计划培训 400 人。

13.专业带头人国际化培训（2023GZGP40-2023GZGP41）。面向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整合职业教育发达国家资源条件，聘请国内外相关专家（团队），采取理论讲授、案例分析、考察观摩、实操演练等培训形式，开展为期 2 周（80 学时）的集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发达国家专业类职业教育理念与方法、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专业教学法等。共 2 个项目，计划培训 80 人。

（五）青年教师助力成长培训项目

14.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2023GZSP01-2023GZSP39）。面向高等职业院校 45 周岁以下的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实习指导课青年教师，开展为期 5 天（40 学时）-11 天（80 学时）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理论、课程思政、课程建设、专业教学法、专业实践技能、教师基本素养、高职教育热点等。共 39 个项目，计划培训 1770 人。

15.教师专业技能竞赛教练培训（2023GZSP40-2023GZSP63）。面向高等职业院校参加专业技能竞赛、“双创”竞赛、信息化大赛等国家赛项集训的教练、领队、“双创”课程导师、大赛指导教师等，开展为期 4 天（32 学时）-7 天（56 学时）培训，内容主要围绕组织与备赛实务、竞赛案例评析、重点专业技能点（项）操练等培训。共 24 个项目，计划培训 810 人。

16.中青年教师境外研修英语能力提升培训（2023GZSP64）。面向高等职业院校拟申请赴境外研修的中青年教师，开展为期不少于 4 周（160 学时）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英语听、说、读、写能力，提高 PETS5 考试

通过率，使其能顺利赴境外开展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共 1 个项目，计划培训 60 人。

（六）管理者能力提升专项培训

17.教师管理者培训（2023GZSP65-2023GZSP67）。面向高等职业院校人事处长、师资管理人员、系主任等教师管理人员，开展为期 5 天（40 学时）的专题培训，内容重点围绕职教师资管理、教学环境、评价改革等，通过培训提高师资管理能力、培训专业化水平、专业建设及团队领导能力。共 3 个项目，计划培训 270 人。

18.综合管理能力（素养）提升培训（2023GZSP68-2023GZSP84）。面向高等职业院校、社区学院，分类组织人事管理、军事课程、招生就业、思政教育等相关工作的管理者，分别开展为期 2 天（16 学时）-7 天（56 学时）的理论和实务研修，内容主要是研讨相关工作领域的热点难点问题，提升综合管理能力（素养）。共 17 个项目，计划培训 1350 人。

（七）职业院校通识教育网络培训

19.教师网络研修（2023GZSP85-2023GZSP86）。面向高等职业院校公共课、专业课教师及班主任，开展累计 5 天（40 学时）的培训，内容主要是开展专业知识、专业技能、专业情意等模块的网络通识教育，提高广大职业院校教师的职业理想与职业道德、职业认同与专业素质。共 2 个项目，计划培训 400 人。

二、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项目

（一）“三教”改革研修项目（2023ZGP-A）

1.课程实施能力提升项目（2023ZGP-A1）。组织中等职业学校专业骨干教师，采取集中研修、岗位辅导等形式，开展为期不少于4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28天（4周，224学时），分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教科研、信息化教学、国家教学标准、课程思政实施、人才培养方案研制、教案编写与实施、新型活页式与工作手册式教材编写、行动导向模块化教学模式研究与实施、实训实习教学组织与实施、教学诊断与改进的实施、教学质量评价等，要求各阶段主题、任务明确，考核落实到位。共4个项目，计划培训120人。

2.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项目（2023ZGP-A2）。组织中等职业学校骨干教师，采取集中研修、项目实操等形式，开展为期不少于6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14天（2周，112学时）或28天（4周，224学时），分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信息化制度标准及应用、数字化教学资源开发与应用、在线教学组织实施和平台使用、混合式教学组织实施，VR、AR、MR、AI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教学管理信息化应用。要求各阶段主题、任务明确，考核落实到位。共7个项目，计划培训210人。

3.1+X证书制度种子教师项目（2023ZGP-A3）。组织1+X证书制度试点学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采取联合研发、合作培训、岗位实践等方式，开展为期不少于2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28天（4周，224学时），分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职业（专业）技能要求、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与专业教学标准（人才培养方案）改革、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与专业课程融合、模块化教学方式方法、职业技能等级考核与培养课程考核评价等，引导教师探索X证书与相关专业课程教学的融合模式，全面落实“育训结合”。要求各阶段主题、任务明确，考核落实到位。共4个

项目，计划培训 120 人。

4.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2023ZGP-A4）。组织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教师，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研修、专题研修和德育研学等形式，开展为期不少于 4 个月的培训，其中集中培训累计不少于 28 天（4 周，224 学时），分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语文和历史三科统编教材编写思路、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新时代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与质量评价，及语文、数学、英语、信息技术、体育等公共基础课以教学设计、课例开发等为核心的教学改革能力提升。共 8 个项目，计划培训 240 人。

5.访学研修项目（2023ZGP-A5）。组织中等职业学校骨干教师或专业带头人等，采取结对学习、联合教研、专项指导、顶岗研修等方式，分阶段开展为期不少于 6 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 8 周（320 学时）或 16 周（640 学时），内容主要包括人才培养方案研制、专业升级与数字化改造、课程开发与建设、名师工作室建设、教学能力大赛、技能大赛、教科研方法等。共 2 个项目，计划培训 170 人。

（二）名师名校长及高层次人才（团队）培育（2023ZGP-B）

6.名校长（书记）培育项目（2023ZGP-B1）。组织中等职业学校校长（书记）开展教育领导力与治理能力提升为核心的培训，通过集中研修、跟岗研修、考察交流、在线研讨、返岗实践等方式，开展为期不少于 6 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培训累计 14 天（2 周，112 学时）或 7 天（1 周，56 学时），可分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职业教育和教师工作的重要政策、国际职业教育先进理念和实践、区域职业教育现代化、职业院校治理、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1+X 证书制度、“三教”

改革组织领导与实施、校企合作深化、教育教学成果培育、信息化建设管理和应用等。共 3 个项目，计划培训 120 人。

7.名师（名匠）团队培育研修项目（2023ZGP-B2）。组织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双师型”名师工作室和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领衔人及骨干成员，通过定期集中研修、项目研究、行动学习等方式，进行为期不少于 2 个月的研修，其中集中研修累计 14 天（2 周，80 学时）或 7 天（1 周，56 学时），可分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模块化课程建设与组织实施、教学资源研发、教学能力和教科研能力提升等；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研修内容主要包括技术技能传承、积累与开发应用、传统（民族）技艺传承、实习实训资源开发、创新创业教育经验交流等。共 13 个项目，计划培训 694 人。

8.培训者团队建设项目（2023ZGP-B3）。组织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基地、教师发展部门等培训管理人员和骨干教师，组建专业教学团队、培训管理团队，通过集中面授、网络研修、课题研究相结合的方式分阶段研修。其中集中面授不少于 1 周（56 学时），内容包括培训基地建设、需求分析方法、模块化培训课程设计、绩效考核评估等。共 1 个项目，计划培训 30 人。

（三）校企双向交流（2023ZGP-C）

9.教师定向企业实践项目（2023ZGP-C1）。组织中等职业学校青年教师到国家级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开展产学研训一体化岗位实践，采用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顶岗、参与研发项目、兼职任职等方式，开展不少于 8 周（320 学时）企业跟岗实践，可分阶段进行。内容主要包括了解企业的生产组织方式、工艺流程、产业发展趋势等基本情况，熟悉企业相关岗位职责、操

作规范、技能要求、用人标准、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学习所教专业对应行业或职业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新标准等。共 8 个项目，计划培训 150 人。

10.产业导师教育教学能力培训（2023ZGP-C2）。组织中等职业学校产业导师，开展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专业教学法（含课程开发技术）、专业实践技能、信息技术应用、职教新理论新方法等专题培训，为产业导师参与和承担教学工作、学校专业和课程建设、名师工作室和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校本研修、产学研合作研究等提供支持。培训时间不少于 4 天（32 学时）。共 1 个项目，计划培训 60 人。

（四）创新项目（2023ZGP-D）

11.前瞻性教学改革能力提升研修（2023ZGP-D1）。组织中等职业学校公共课或专业课教师，聚集课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一体化教学、美育、人工智能与专业教学改革等教学创新能力提升，分别开展 14 天（80 学时）或 7 天（56 学时）集中式研修。共 3 个项目，计划培训 220 人。

（五）公共课程/专业负责人及骨干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2023ZSP-A）

12.公共课程负责人及骨干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2023ZSP-A1）。组织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语文、数学、英语等公共基础课程负责人或中级以上职称骨干教师，按学科大类，围绕课程定位、内容创新、教学改进、评价优化等重点工作，进行为期 8 天的专题培训，要求突出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教学创新、评价改革等内容指导。共 15 个项目，计划培训 980 人。

13.专业负责人及骨干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2023ZSP-A2）。组织中

等职业学校专业部(办)负责人及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专业课骨干教师,分专业大类,围绕专业建设、人才培养、课程结构、内容创新、教学环境、评价改革等重点工作,开展为期 8 天的专题培训,要求突出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含技能教学标准)、教学创新、评价改革等内容指导。共 19 个项目,计划培训 950 人。

(六) 项目集训(2023ZSP-B)

14.专业技能竞赛教练培训(2023ZSP-B1)。组织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优秀教练,按技能竞赛项目类别,围绕竞赛组织与备赛实务、竞赛案例评析、重点专业技能点(项)操练等开展为期 8 天的集训。共 38 个项目,计划培训 1049 人。

15.教学研究及学生发展项目集训(2023ZSP-B2)。组织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及学生管理教师,开展学生生涯指导、班级活动组织、学生危机管理、师生沟通技巧等方面为期 15 天的集训。共 1 个项目,计划培训 30 人。

(七) 管理能力专项培训(2023ZSP-C)

16.职业学校管理者能力提升培训(2023ZSP-C1)。组织中等职业学校教学教务、教科研、创新创业教育、学生管理、团委等部门负责人,围绕学校现代化建设、中高职衔接、劳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学生发展指导等工作,分别进行为期 5-7 天的理论和实践研修,并结合学校工作实际撰写针对性强、有助于实际问题的研修报告。共 8 个项目,计划培训 640 人。

17.五年制高职教育管理专项培训(2023ZSP-C2)。组织五年制高职的学校管理者、教科研负责人、教学骨干、学生管理干部、就业部门负责人

等，围绕课程思政、学生管理、教科研工作、精品课程、行动导向教学等专题，分别开展为期 4-21 天的专题培训。共 11 个项目，计划培训 871 人。

18.学生健康与安全教师能力提升培训（2023ZSP-C3）。组织中等职业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心理咨询师）和学校卫生、食品等相关管理者，根据国家、省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卫生健康、校园安全等工作要求，分类开展为期 7 天的培训。共 3 个项目，计划培训 200 人。

（八）省市协作培训特色项目（2023ZSP-D）

19.教师基础能力提升培训（2023ZSP-D1）。设立公共课及专业课教师基础能力提升、课程思政教学能力提升、新教师专业素养与职业资格培训等专题，根据地方实际，由地方教师培训机构提交培训需求和培训方案，经省级论证评审后，面向本地区教师组织实施，每个项目为期 7-8 天。共 4 个项目，计划培训 360 人。

附件 3

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项目申报书

高职 中职

申报单位（公章）： _____

项目类别： _____

项目名称(专业大类/专业)： _____

项目代码：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培训合作单位（公章）： _____

培训合作单位负责人： _____

江苏省教育厅制

2023 年

填表说明

1.本表为申报和实施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项目使用，重点反映项目实施方案。

2.每份申报书限填写一个培训项目。

3.项目类别、项目代码、项目名称及专业大类/专业等，对照《2023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表》及《培训项目分类说明》规范填写。

4.请如实、准确填写表格内容，所有栏目均可根据内容需要自行增加页/行。如因篇幅原因需对表格进行调整，应以“整页设计”为原则。所填栏目如无相应内容，应填写“无”，但不可删除栏目。

5.本表经申报单位主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方为有效。

6.请提交必要的本申报书支撑（佐证）材料。纸质版提交需《项目申报书》一式3份，佐证材料1份（含目录并按目录排序）；电子版提交需PDF（签字盖章）和WORD两种版式。

一、组织领导

申报单位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校级/单位领导）		职务	
牵头部门（管理部门）			
部门	姓名	手机	分工
项目实施部门			
部门	姓名	手机	分工
服务保障部门			
部门	姓名	手机	分工

2.基地优势学科/专业相关重大项目（限3项以内）			
学科/专业名称		负责人	
被立项的重大项目		立项单位	
学科/专业名称		负责人	
被立项的重大项目		立项单位	
学科/专业名称		负责人	
被立项的重大项目		立项单位	

三、培训设计方案

1.项目类别		项目代码	
2.项目名称			
3.培训项目及相关学科/专业背景			
项目实施部门		负责人	
项目实施负责人	固话	手机	
电子邮箱		QQ	
项目实施联系人	固话	手机	
电子邮箱		QQ	
对口学科/专业		负责人	
被立项重大项目		立项单位	
主要师资力量（限填与申请培训项目高度相关的本单位代表性专家，限5位）			
姓名	职称	专业方向	代表成果或奖励

相关实训设施设备条件（限填与申请培训项目高度相关、可为参训教师使用的资源）				
实训室	资产价格	主要参数	先进性/教育性	

4.培训项目（专业）合作企业信息（如有多个合作企业，本页可复制填写）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要产业领域			合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法人姓名		手机		邮箱
企业性质	（ ） A.央企 B.国企 C.私营企业 D.外资企业 E.经营类事业单位			
企业类型	（ ） A.国家产教融合企业 B.省产教融合试点企业 C.省产教融合培育企业			
资产规模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万元		职工规模	人
企业年产值	万元	年享受产教融合型企业税收减免		万元

承训地址					
项目负责人		手机		邮箱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主要资源条件	技术方向/服务领域	配套设备		对应实践岗位	
近五年业绩	项目数 (个)	项目人数 (人)	项目总金额 (万元)	主要领域/方向	
社会人员培训					
教师培训					
学生培训					
单位培训师资	高级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高层管理者	中层管理者	省级奖项或发明专利持有者
	人	人	人	人	人

5.培训设计

(1) 培训对象（规模、学情、需求等）

(2) 培训目标
(3) 主要任务
(4) 培训方式及活动组织（包括学员分组）

(5) 培训环境/手段				
(6) 主要内容模块				
(7) 主要课程设置				
课程内容	目标要求	培训方式	课时	专家（职称）
课程模块（一）				

(8) 培训资料及数字化资源		
传统媒介资源（严格限填培训期间提供给参训教师使用的资源目录）：		
专业书籍名称	优秀案例集	培训成果报告
数字媒体资源（严格限填培训期间提供给参训教师使用的资源目录）：		
拓展性培训课件	多媒体教学资源	微课程资源库
线上教学组织（平台、方式、时长、考核等）		
(9) 学习成果要求（成果类型、形式、数量等）		

(11) 进度安排					
主要培训地		其他相关地点			
报到时间		开班时间		结业时间	
培训进度 (含地点)					
(12) 现场实践或体验学习方式与途径					
(13) 考核办法 (前期、过程、结业考核的内容及方式)					

(14) 训后跟踪指导

(15) 管理制度（考勤、考核、学习纪律、生活作息及相应惩戒措施等）

(16) 本项目校企合作描述（合作单位、目标任务、主要方式等，公共课可不填）

(17) 后勤保障
住宿安排（包括地点、住宿条件、费用标准、负责人等）
用餐安排（包括地点、用餐条件、费用标准、负责人等）
(18) 经费预算
(19) 项目实施的组织领导
(20) 项目负责人签字

承诺以上信息填报准确，并确保计划有效落实。

签字：

年 月 日

6. 疫情防控方案

(1) 培训前防控措施

包括人员排查、物资准备、环境消毒、人员职责、食宿条件、隔离措施等。

(2) 培训中防控及应急措施

包括每日健康检查、食宿安排、聚集环境、交通工具、医疗保障等，及隔离管理、诊断检测、就医治疗、应急人员、集中消毒。

四、申报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 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 合作 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	---	--	---

注：“申报单位意见”栏，需由承训基地所在学校或企事业单位主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可由二级学院（机构）或部门代为签字盖章。

附件 4

申报项目汇总表（中职 高职）

申报单位：_____（公章） 培训管理部门负责人：_____ 手机：_____

序号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合作培训单位名称

注：请规范填写，否则可能视为无效申报